

证券代码：300906

证券简称：日月明

公告编号：2021-010

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与经营业绩等基本面情况没有明确的匹配关系。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交易风险，谨慎决策，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1、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日月明，证券代码：300906）于2021年2月2日、2021年2月3日、2021年2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等相关规定，以上情形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2、截至2021年2月4日，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104.51，最新静态市盈率为59.10，最新市净率为12.51。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37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它运输设备制造业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9.22，最新静态市盈率40.31，最新市净率为2.32。短期内公司滚动市盈率、静态市盈率、市净率高于行业滚动市盈率、静态市盈率、市净率水平。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动期间，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有关公司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

3、公司于2020年11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公司2020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为6,354.68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0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880.14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16.03%。2020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和审阅，敬请投资者注意。

4、公司于2021年1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2020年公司未经审计营业收入总额为1.16亿元，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5、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4日